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 2016-044 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彩虹（合肥）液晶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液晶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收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拨付给合肥液晶公司的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 2014 年智能制造装备发展专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发改办高技〔2014〕2558 号）文件要求，合肥液晶公司作为液晶玻璃基板生产线装备系统研究及应用的示范用户，已于近日按照项目申报通知要求及实施方案进行了验收，经申请批准，一次性给予上述补助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初步判断，该等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将根据相关规定确认当期损益，预计对本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产生正面影响。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